招标公告

辽宁分公司锦西项目部大庆炼化-鲅鱼圈港船燃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ZY25-SY32-FW0194-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辽宁分公司锦西项目部大庆炼化-鲅鱼圈港船燃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服务项目已由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批准，项目业主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内容：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分公司）承接大庆炼化-鲅鱼圈港舶燃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业务。为满足运输保供需要，辽宁分公司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1家具备服务能力的运输企业，作为辽宁分公司运力补充。

2.2 招标范围：国内符合条件的运输物流企业，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提供燃料油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服务，服务期间以实际承运数量为准，招标人不承诺、不保证最低工作量。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承运介质/服务区域 | 估算金额  （万元） | 拟定中标人  数量 |
| 标段 | 燃料油/大庆炼化-鲅鱼圈港 | 6510 | 1 |

2.3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4 服务地点：大庆炼化-鲅鱼圈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8月31日止。

2.6 本项目拟  不进行   踏勘现场。

2.7 项目资金：预计 6510 万元（含税）。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经营范围涵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3.2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提供证件扫描件。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母公司与子公司或有控股关系或有管理从属关系的企业同时参与投标。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实施过公铁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服务相关业绩不少于  2  项（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出具相关业绩对应合同扫描件（至少包括合同封面、标的物页、合同明细、签章页）及对应结算发票扫描件，模糊不清或不是公铁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服务业绩的不予认定，原件备查。

3.5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提供书面承诺；投标人应提供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主要内容页（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影印件。截至投标日，若公司新成立不足1年的单位，需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2025年6月份财务报表主要内容页（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影印件。

3.6 自有设备情况：

3.6.1 集装箱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服务本项目的自有（或授权使用）20英尺罐式集装箱且数量不少于 1500只。箱顶部两端双人口盖设计，可适配各厂家罐装设备条件。箱罐体外装备有5厘米保温层，日均降温可控制在10℃以内。罐内加热系统，可实现火焰、蒸汽加热，适用各品类石化产品对加热的要求。运输服务集装箱须在使用年限内（以中国船级社法检证书检验时间为准）归属投标人自有，提供服务本项目的集装箱清单，相关资质证件，提供扫描件。如若授权使用需提供服务本项目的集装箱清单，授权书，集装箱归属权及相关资质证件，提供扫描件。

3.6.2 集装箱运输公铁公/公铁服务含铁路运输、公路短倒和配送，同时投标人须承诺在发运处具备24小时接货能力，在到站处具备24小时配送能力，且须具备货物配送追踪管理能力、抗风险能力、质量保障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具备相应能力的书面承诺）。

3.6.3 装载要求：按招标人指令要求使用集装箱专用平板车（带锁扣）运输，不得使用普通或其他车辆运输，不得在我方货物上放置其他货物，需提供书面承诺。

3.6.4 时效性要求：同时投标人须承诺大庆炼化至鲅鱼圈港在每月计划执行时，投标人应提前15天书面告知招标人集港达到5000吨具体日期，若未提前通知招标人，产生相关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7 信誉要求：

3.7.1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需提供查询截图；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上内容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当天查询内容为准；2022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上内容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当天查询内容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三商”黑名单，需提供查询截图。以上内容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场查询相关网站为准。

3.7.2 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以上内容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当天查询内容为准。

3.7.3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一般A级及以上责任事故或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泄漏事故，造成大气、水体、土壤环境污染事故，提供书面承诺或保险公司、交管部门等第三方的相关证明。

3.8 其他要求：

3.8.1  投标人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中与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管理人员存在亲属关系的不得参加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3.8.2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往来过程中，发生过货物盗窃等数质量事件、一般A级及以上责任事故或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货物泄露造成环境污染、发生行贿受贿案件的，否决其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3.8.3  2022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重大及以上交通责任事故，提供书面承诺。

3.8.4 运输过程中，应按国家有关运输规定进行妥善保管，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运输货物安全，避免丢失和环境污染，提供书面承诺。

3.8.5 投标人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7月31日17时至2025年8月5日24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 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登录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完成购买招标文件相关操作，建议使用Google Chrome浏览器登录。

③若通过个人账户购买，将被认为购买人已经获得了公司的授权，等同于公司购买，不接受个人名义购买。购买前请核实个人银行卡的网上支付单笔限额不少于招标文件售价，以免影响招标文件的购买。

④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人电话、联系人邮箱及邮编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2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4.1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1规定的2项工作（在线报名和自助购买文件）后，潜在投标人可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4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上付款成功后，可在订单详情中通过微信扫码下载标书费电子发票，不再开具纸质发票。

4.5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需要使用U-key完成投标工作，所有首次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下载方法如下：  
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https://www.cnpcbidding.com“通知公告栏目”的“操作指南”中“电子招投标平台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即可下载“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zip”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网上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①提交时间：建议于投标截至时间前24小时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考虑投标人众多，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请于投标截至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提交。）

②投标截止时间见5.3，请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下载投标人用户手册，并按照相关操作要求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操作，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10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或保证金保险或电子保函；

②投标保证金电汇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帐户单独汇出，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到达指定帐户。

③投标保证金电汇账号：

在购买招标文件的相同网站平台（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登录后，找到缴纳保证金位置，按照提示的账户进行汇款转账。（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在投标文件里提供银行出具的或投标人自行出具的基本账户证明材料）

5.3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5年8月14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5.4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 标 人：中国石油昆仑物流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
|  | 地   址：辽宁省沈阳市泰山路21号 |
| 联 系 人： 李丹 | 澄清异议受理联系人：  李明庚，电 话 ：024-82656610 |
| 电    话：15942940323 | 标书售卖、发票和保证金等事宜联系人：陈怡澄，电 话 ：024-23413275 |
|  | 邮箱：syzb04@cnpc.com.cn |